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高流动性、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 该项投资自获得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高流动性、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高流动性、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之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投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为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投资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相应

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通过稳健的资金增值来维护和提升公司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有效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购买高流动性、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可以提高上市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上述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影响上市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格尔软件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无异议。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5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